

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2月18日以书面、通讯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杨涛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和《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

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就上述变更事项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铁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2月28日